

预 算 报 告
附件（三）

重庆市北碚区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
（一级项目）预算绩效

2025 年 2 月

目 录

1. 锏有引力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区委组织部）	1
2. 民族宗教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区委统战部）	2
3.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经费绩效目标表（区委政法委）	3
4. 司法救助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区委政法委）	4
5. 法学会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区委政法委）	5
6. 防范化解风险绩效目标表（区委政法委）	6
7. 政法新媒体宣传绩效目标表（区委政法委）	7
8. 反邪教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区委政法委）	8
9. 执法监督、案件质量评查经费绩效目标表（区委政法委）	9
10. 区县成品粮油储备绩效目标表（区发展改革委）	10
11. 粮食工作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区发展改革委）	11
12. 发展规划业务（重点）绩效目标表（区发展改革委）	12
13. 区域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工作（重点）绩效目标表（区发展改革委）	13
14. 项目投资管理（重点）绩效目标表（区发展改革委）	14
15. 区工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区经济信息委）	15
16. 民政局社会救助专项（重点）绩效目标表（区民政局）	16
17. 民政局社会福利专项（重点）绩效目标表（区民政局）	17
18. 人力社保相关事业发展资金绩效目标表（区人力社保局）	18
19. 特殊人群补助及慰问绩效目标表（区人力社保局）	19
20. 建筑安全及质量经费绩效目标表（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20
21. 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租住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助经费绩效 目标表（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21
22. 建筑领域农民工工资清欠绩效目标表（区住房城乡建设委）	22

23.路灯运行设施维护费绩效目标表（区城市管理局）	23
24.市政设施管护绩效目标表（区城市管理局）	24
25.园林绿化管护绩效目标表（区城市管理局）	25
26.环境卫生管理绩效目标表（区城市管理局）	26
27.迎春灯饰（重点）绩效目标表（区城市管理局）	27
28.照明设施电费绩效目标表（区城市管理局）	28
29.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整治项目绩效目标表（区城市管理局）	29
30.节假日鲜花布置项目绩效目标表（区城市管理局）	30
31.公路路政执法专项绩效目标表（区交通运输委）	31
32.交通运输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区交通运输委）	32
33.交通建设管理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区交通运输委）	33
34.重点农村水利专项绩效目标表（区水利局）	34
35.水资源管理绩效目标表（区水利局）	35
36.水土保持工作绩效目标表（区水利局）	36
37.防汛抗旱工作绩效目标表（区水利局）	37
38.河长制工作综合绩效目标表（区水利局）	38
39.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绩效目标表（区农业农村委） ..	39
40.政策性农业保险（重点）绩效目标表（区农业农村委）	40
41.区级农产品检测实验室运行及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项目（重点）绩效 目标表（区农业农村委）	41
42.北碚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重点）绩效目标表（区农业农村委）	42
43.北碚区乡村振兴工作保障（重点）绩效目标表（区农业农村委）	43
44.退捕渔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重点）绩效目标表（区农业农村委）	44
45.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监管与能力建设（重点）绩效目标表（区农业农村委） ..	45
46.农业农村重点工作保障绩效目标表（区农业农村委）	46

47.商贸服务业发展专项绩效目标表（区商务委）	47
48.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绩效目标表（区卫生健康委）	48
49.基本药物制度专项绩效目标表（区卫生健康委）	49
50.计划生育及家庭发展专项绩效目标表（区卫生健康委）	50
5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绩效目标表（区卫生健康委）	51
52.离岗乡村医生医疗补助绩效目标表（区卫生健康委）	52
53.托育机构运营补贴绩效目标表（区卫生健康委）	53
54.卫生健康事业保障专项绩效目标表（区卫生健康委）	54
55.抚恤补助绩效目标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55
56.退役安置补助绩效目标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56
57.安全生产专项绩效目标表（区应急管理局）	57
58.自然灾害救灾专项绩效目标表（区应急管理局）	58
59.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绩效目标表（区应急管理局）	59
60.医保待遇保障绩效目标表（区医保局）	60
61.全民参保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区医保局）	61
62.松材线虫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绩效目标表（区林业局）	62
63.森林保险(重点)绩效目标表（区林业局）	63
64.森林督查（重点）绩效目标表（区林业局）	64
65.北碚区森林防火经费（重点）绩效目标表（区林业局）	65
66.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配套费（重点）绩效目标表（区林业局）	66
67.农业发展专项绩效目标表（区供销联社）	67
68.运行和服务保障绩效目标表（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68
69.残疾人康复服务绩效目标表（区残联）	69
70.残疾人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绩效目标表（区残联）	70
71.残疾人文化体育宣传服务绩效目标表（区残联）	71

72.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绩效目标表（区残联）	72
73.市场监管专项绩效目标表（区市场监管局）	73
74.气象业务维持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区自然灾害预警预防事务中心）	74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107-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北碚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碚有引力专项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北碚区委员会组织部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78.00			
当年预算金额	78.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保障实施“碚有引力”产业聚才计划、“缙云英才”支持计划、吸引青年人才聚碚创新创业、“智汇北碚”行动、高层次人才促进会运行、人才安居保障、人才项目、人才交流、人才成果转化对接和其它人才工作。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新时代三千名流·缙云英才”支持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北碚人才办〔2023〕3号） 《关于印发<“碚有引力”产业聚才计划实施办法>的通知》（北碚委办〔2021〕34号） 《关于印发<北碚区吸引青年人才聚碚创新创业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北碚人才办〔2023〕7号）							
当年绩效目标	聚焦发展所需引人才，深入实施“一行动一计划”，坚持“招商引资、招才引智”一体推进，联动高校、科研院所，建立国家级人才“一人一策”，推动人才向产业、企业、重大项目集聚。加强人才全周期服务保障，发挥市级产教联合体等重点平台辐射作用，持续提升“人才港”品牌效应，力争孵化高层次人才项目 20 个以上，促进成果转化 100 项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定性	较好	5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补助经费兑现率	%	≥	95	3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行专家人才国情研修次数	次	≥	1	4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各项补助经费		定性	是	5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层次人才研修委托服务费	万	≤	20	1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109-中共重庆市北碚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民族宗教工作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中共重庆市委统战部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46.60			
当年预算金额	46.6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1、做好少数民族工作。抓好少数民族发展项目落地，助力脱贫攻坚。争取少数民族发展项目资金。强化校地合作，支持高校做好少数民族学生工作。做好民族团结进步宣传周活动，扎实开展区民族团结进步促进会换届工作； 2、积极推进宗教活动场所土地房产确权工作，加强宗教活动场所排危整治。持续巩固高校周边非法传教整治； 3、支持宗教界加强自身建设和人才培养。切实实现“三支队伍”培训全覆盖。夯实“三级网络两级责任制”。做好民族宗教领域突发群体性事件做好网络舆情引导处置。依法打击“三股势力”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做好反邪教工作。落实好反恐防范体系中的责任。							
立项依据	《重庆市宗教事务条例》							
当年绩效目标	1、培训民族宗教人员 1200 人； 2、按工作进度及时划拨资金到位； 3、争取上级资金大于 200 万元； 4、繁荣我区民族宗教文化，促进我区民族宗教工作走在全市前列； 5、辖区内各服务对象满意； 6、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族宗教舆情事件	起	=	0	2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各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8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繁荣我区民族宗教文化，促进我区民族宗教工作走在全市前列	%	≥	98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争取上级资金	万元	≥	20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民族宗教人员	人次	=	1200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115-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北碚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扫黑除恶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北碚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00		
当年预算金额	1.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委政法委，具体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及落实领导小组各项工作要求，确保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开展。							
立项依据	《北碚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方案》（北碚委发[2018]13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按照常态化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要点，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协助市扫黑办督办攻坚重点案件，持续推动重点地区整改提升，充分发挥督导考核作用，做好刑释人员安置帮教工作，营造全面扫黑氛围。从而使黑恶势力得到有效打击，“关系网”“保护伞”被深挖彻查，社会治安持续好转，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明显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品份数	万份	=	1	15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达标率	%	=	100	15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安全感	%	≥	9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幸福感	%	≥	9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媒体宣传次数	次	≥	10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115-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北碚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北碚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00			
当年预算金额	1.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根据中央、市和北碚区规定，为缓解部分涉法涉诉案件当事人特殊困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设立专项救助资金。							
立项依据	《关于规范司法救助标准和生活困难认定条件的实施细则（试行）》（渝政法发[2016]15号） 《北碚区司法救助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碚财[2013]497号）							
当年绩效目标	化解一批矛盾，按当年实际情况救助生活困难涉法涉诉人员，其户数不少于1户，有效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生活困难涉法涉诉人员户数	户	≥	1	3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率	%	≥	85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	=	10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化解息诉息访案件数	件	≥	3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救助对象获得感	%	≥	90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115-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北碚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防范化解风险			业务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北碚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20.00			
当年预算金额	2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平安建设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提高防控能力，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严格落实市委平安重庆建设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领导小组关于统筹推进平安建设和防范化解工作相关要求，实现“五个不让”和“七个坚决防止”总目标，同时做好市对区经济社会发展考核中关于平安建设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北碚区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部署和市委要求，成立区委平安北碚建设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领导小组，统筹整合各方面资源力量，从整体上提高风险防范化解能力水平，推动平安北碚建设。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中共重庆市委平安重庆建设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领导小组办公室及专项组组成方案>的通知》（渝平安组发〔2023〕3号） 《中共重庆市委平安重庆建设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领导小组工作规则》（渝平安组发〔2023〕2号） 《关于印发<中共重庆市北碚区委平安北碚建设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领导小组办公室及专项组组成方案>的通知》（北碚平安组〔2023〕2号）							
当年绩效目标	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决策部署，成立区委平安北碚建设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领导小组，统筹整合各方面资源力量，从整体上提高风险防范化解能力水平；统筹推进平安北碚建设、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工作，确保全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查、发现、处置各类矛盾纠纷、风险隐患	件	≥	400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次数	次	≥	4	2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安全感	%	≥	98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幸福感	%	≥	9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暴恐(案)事件数量	件	=	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115-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北碚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执法监督、案件质量评查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北碚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0.40			
当年预算金额	0.4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意见建议，进一步规范执法司法行为，深入查找执法办案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在全区范围内抽取案件进行评查，发现错案、瑕疵案限期整改。							
立项依据	《关于组织开展 2017 年全市案件评查活动的通知》（渝政法[2017]38 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按照市委政法委的工作要求，在全区范围内抽取案件进行评查，同时组织政法各单位对重点案件进行交叉评查，对评查案件所发现的错案、瑕疵案限期进行整改，对评查案件过程中出现的常态化执法司法顽瘴痼疾，要求政法各单位进行整治，实现案件合格率达到 98%，进一步推进执法司法规范化建设，提升政法各单位执法能力水平和执法公信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1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点案件交叉评查抽查率	%	≥	25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执法能力水平和公信力		定性	有所提高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评查件数	件	≥	30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合格率	%	≥	98	3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116-重庆市北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区县成品粮油储备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252.50			
当年预算金额	252.5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按市委市政府要求，各区县按成品粮油储备计划文件要求做好成品粮油储备工作，并加强区县级成品储备粮油管理，保障粮油市场应急保供。							
立项依据	《关于下达区县级成品粮油储备计划的通知》（渝粮发〔2022〕82号）							
当年绩效目标	全年保障全区成品粮油储备达到市级规定吨数，成品粮及食用油储备及时率达到100%，确保粮食工作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成品粮油储备质量标准		定性	合格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成品粮及食用油储备及时率	%	=	100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	10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及食用油储备带动社会稳定有效性		定性	好	3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品粮油储备吨数完成率	%	=	10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116-重庆市北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粮食工作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2.00		
当年预算金额	12.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考核工作；粮食安全活动周宣传工作；粮食质量检验检测工作；粮食应急保供工作；粮食信访维稳工作；粮食流通日常统计；粮食监管检查执法；开展粮食安全调研及促进粮食产业发展。							
立项依据	《2022 年度区县党委和政府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工作方案的通知》（渝粮安考核办〔2023〕1 号） 《关于调整区发展改革委职责机构编制的通知》（北碚委编〔2024〕16 号）							
当年绩效目标	全年统筹粮食工作，开展粮食监管至少 12 次，粮食监管及时率达到 100%，确保全区粮食工作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粮食稳定满意度	%	≥	95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粮食监管次数	次	≥	12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稳定对维持社会稳定有效性		定性	好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粮食监管及时率	%	=	100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	100	2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116-重庆市北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发展规划业务（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5.00			
当年预算金额	5.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1.紧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难点和热点问题，深入调查研究，形成研究报告，力争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有一定层次、水平和深度的意见建议及专家评审； 2.承担区内重大专项工作、承办重大活动，如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服务企业“稳存量、扩增量、提质量”专项行动政策落实情况研究； 3.对全区高质量发展展开专题调研评价。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重庆市北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北碚委办〔2019〕50号） 《重庆市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办法》							
当年绩效目标	推动全区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年度计划任务有序推进，北碚区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速达到4%。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相关调研报告、课题研究成果	个	≥	1	2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相关调研报告、课题对社会发展的有效性		定性	好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	100	20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北碚区地区生产总值	%	≥	4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编制相关调研报告、课题研究及时率	%	=	10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116-重庆市北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区域发展和新型城镇化工作（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00		
当年预算金额	1.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1.根据中央、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针对新型城镇化、城乡融合发展等开展研究； 2.认真落实重庆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以区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实施方案，做好四篇文章之一“城乡融合”相关研究工作； 3.主城都市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要求，完成相关调研及报告撰写工作，开展北碚区深度融入重庆都市圈建设路径研究。							
立项依据	《关于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的意见》 《重庆都市圈发展规划》 《重庆市推进以区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委办发〔2023〕9号）							
当年绩效目标	全区城乡区域发展更加协调，主城都市区建设成效彰显，形成相关调研报告、课题研究成果1个，编制相关调研报告、课题研究及时率达到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	10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区域发展研究促进社会发展有效性		定性	好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相关调研报告、课题研究成果	个	≥	1	10	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城乡收入比	%	≤	1.87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编制相关调研报告、课题研究及时率	%	=	100	2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116-重庆市北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管理（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5.00			
当年预算金额	5.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1.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申报与督导检查； 2.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策划包装、评审、督导检查； 3.编制全区政策工具包； 4.编制全区城市机会清单； 5.投融资模式研究，组织投融资模式、项目策划包装培训会； 6.加强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以及重点项目、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强化统筹平衡，防范政府债务风险，进一步提高政府投资质量和效益。							
立项依据	《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和贴息项目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45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工作的通知》（渝发改投资〔2023〕866号） 《政府投资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2号） 《经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关于印发投融资多元化改革工作方案的通知》 《关于加强市级政府投资项目统筹管理的意见》（渝府办发〔2017〕159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重大项目前期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渝府办发〔2022〕96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加强重点项目建设保障政策措施（试行）的通知》（渝府办发〔2023〕46号）							
当年绩效目标	全年督促中央预算投资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重点项目等按计划推进，做好项目管理及储备工作，项目储备及时率达到100%；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完成重点项目集中开工仪式活动以及宣传工作至少1次；完成政策工具包、城市机会清单编制以及投融资模式创新课题研究1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管理对全区经济发展贡献有效性		定性	好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管理促进社会生产稳定有效性		定性	好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储备及时率	%	=	100	2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形成课题研究成果	个	≥	1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	10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120-重庆市北碚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区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00		
当年预算金额	1.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专项资金支持范围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一）发展战略研究、产业规划； （二）产品结构调整、落后产能淘汰； （三）两化融合、科技创新、品牌建设等； （四）节能减排、节能监察； （五）企业持续发展，稳定增长； （六）能源要素及通信保障； （七）提升企业人才素质、职工技能、管理水平； （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优化及运维保障能力； （九）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壮大，改善大数据企业发展环境，支持大数据领域有关重大活动、相关课题研究、人才引进和培育及专项业务经费，支持申请到的国家级、市级大数据重大项目； （十）维护稳定及解决相关遗留问题； （十一）工业基地、拓展区建设； （十二）中小企业融资担保； （十三）区政府确定的其他重点支出事项。							
立项依据	《北碚区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北碚财〔2019〕451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按具体文件要求完成论坛、会展的组织工作提升我区工业经济吸引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观展会人次	人次	≥	1000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展会数	个	=	1	30	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展企业满意度	%	≥	70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展会扩大知名度		定性	是	20	是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成本		定性	是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2-重庆市北碚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民政局社会救助专项（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民政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545.10			
当年预算金额	545.1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为民政部门管理的生活困难的机关事业单位遗属发放生活补助；民政部门代为管理的 5 名地方退休人员发放 2025 年退休费用和 2024 年健康修养费。凡在我市行政区域内自愿、无偿捐献人体器官、角膜的捐献人，免除基本丧葬费用。具有我市常住户籍的孤儿、城乡低保对象、城乡特困人员和生活困难的优抚对象，死亡后实行火葬的其骨灰在本市经营性公墓、公益性公墓选择节地生态安葬的，每位补贴对象可享受节地生态安葬补贴 3000 元。为减轻困难群体参保缴费负担，建立政府为困难群体代缴养老保险费机制。对上年经认定属于代缴对象的人员，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且未满 60 周岁的，由政府代缴当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将生活困难的城乡和农村艾滋病病人纳入政府救助范围，给予必要的生活救济。开展六大节日慰问活动，有效保障全区城乡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保障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对人口给予一定现金资助，以保证该家庭安度六大节日。切实保障各类困境儿童基本生活，加大各类困境儿童社会保障力度，提高各类困境儿童社会保障水平，为各类困境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为因突发事件影响造成监护缺失未成年人提供救助保护。为辖区内流浪乞讨人员提供食宿生活、医疗卫生、通讯联系、街面救助、接领护送、返乡救助及教育宣传等系列临时救助，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主要为辖区内流浪未成年人提供食宿生活、医疗卫生、通讯联系、街面救助、接领护送、教育矫治、调查评估、返乡救助及教育宣传等系列临时救助，保障流浪乞讨人员和流浪未成年人基本生活权益。							
立项依据	《关于安置老弱病残干部的暂行办法》（国发〔1978〕104 号） 《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遗属生活困难定期补助有关问题的通知》（碚人社〔2010〕275 号） 《关于免除人体器官捐献人基本丧葬费用的通知》（渝民〔2016〕161 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免除人体器官捐献人基本丧葬费的通知》（渝民〔2018〕86 号） 《关于转发〈重庆市民政局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困难群众节地生态安葬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北碚民发〔2021〕8 号） 《重庆市困难群众节地生态安葬补贴实施办法》（渝民发〔2018〕40 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贫困人员养老保险应保尽保工作的通知》（渝人社发〔2020〕75 号） 《关于贯彻执行艾滋病“四免一关怀”政策的通知》（渝卫〔2006〕28 号） 《关于建立城乡困难群众节日送温暖长效机制的意见》（渝委办发〔2010〕42 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渝民发〔2019〕18 号） 《关于做好因突发事件影响造成监护缺失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渝民发〔2021〕68 号） 《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 381 号） 《关于加强和改进流浪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1〕39 号）							
当年绩效目标	做好我区老年人优待工作，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保障照护中心贫困家庭失能人员基本生活，维持照护中心贫困家庭失能人员群体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发放率	%	≥	9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人员满意度	%	≥	9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	≥	95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知晓率	%	≥	9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人员稳定度	%	≥	90	2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402-重庆市北碚区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民政局社会福利专项（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民政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510.00			
当年预算金额	151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为 80 岁以上老年人提供生活困难补助和高龄津贴。为 80-89 岁低保老人提供生活困难补助，每人每月 50 元；为 80 岁以上老年人提供高龄津贴，其中 80-89 岁老年人每人每月 25 元，90-99 岁老年人每人每月 100 元，100 岁以上老年人每人每月 500 元。为居住在我区贫困家庭失能人员中照护中心的受助人员提供基本的生活条件和必要的照料服务，充分释放贫困失能人员家庭劳动力，帮助贫困失能人员家庭顺利脱贫，助推我区脱贫攻坚。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 2019 年重点民生实事工作目标任务的通知》（渝府办发〔2019〕47 号） 《关于调整北碚区高龄老人生活津补贴范围和标准的通知》（北碚民发〔2019〕124 号）							
当年绩效目标	做好我区老年人优待工作，完善老年人福利制度。保障照护中心贫困家庭失能人员基本生活，维持照护中心贫困家庭失能人员群体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率	%	≥	95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	≥	95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知晓率	%	≥	9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自愿集中照护覆盖率	%	≥	9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发放人员满意度	%	≥	9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401-重庆市北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人力社保相关事业发展资金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234.28			
当年预算金额	234.28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做好人力社保各项工作，保证社保、劳动保障、就业等方面工作正常有序开展。做好全民参保登记工作是实现社会保险全覆盖的基础，促进社会保险可持续发展。							
立项依据	《关于开展社会保险全民参保登记工作的通知》（渝办发〔2014〕128号） 《关于划拨职业技能鉴定等收费还款的函》（碚人社函〔2011〕86号） 《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社会保险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							
当年绩效目标	增加就业机会，网罗人才，促进机关事业单位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保障公招工作正常开展。根据创业担保贷款工作安排，充分发挥创业担保贷款对就业的推动作用，扩大就业，促进创业，让创业政策和服务落实处、见实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民参保登记满意度	%	≥	95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率	%	≥	95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人事考试场次	场次	≥	5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户数	户	≥	80	20	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吸纳优秀人才充实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		定性	吸纳人才	2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1-重庆市北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特殊人群补助及慰问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704.20			
当年预算金额	1704.2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针对符合相关文件规定的人员按时、足额、准确发放相应的补助及慰问金，改善相关人员的生活条件，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通过对正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慰问，增加专家队伍凝聚力、调动专家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持现有专家队伍稳定。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重庆市对未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城镇集体所有制企业人员实施生活补贴暂行办法的通知》（渝府发〔2005〕121号） 《关于调整我市部分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退休干部生活补贴标准的通知》（渝委老〔2020〕45号） 《关于对我市部分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企业退休干部和部分企业退休军队转业干部给予适当医疗补助的通知》（渝委老〔2005〕99号） 《关于做好2025年新春看望慰问专家人才工作的通知》（内部）（渝人社办〔2024〕616号）							
当年绩效目标	针对符合相关文件规定的人员按时、足额、准确发放相应的补助及慰问金，改善相关人员的生活条件，促进社会和谐稳定。通过对正高级职称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慰问，增加专家队伍凝聚力、调动专家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持现有专家队伍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征地人员参加储蓄养老保险利差补贴保障率	%	≥	95	10	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持专家队伍的 稳定		定性	保持稳定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属正高级专业技术人员	人	≤	245	3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未参保集体企业人员补助 人次	人次	≤	450	3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补助享受对象满意度	%	≥	95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201-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建筑安全及质量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73.50		
当年预算金额	73.5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开展日常安全监管，聘请专家开展专项检查，购买相关标准规范以及专业工具，制发宣传材料，开展安全管理人员培训，监督员继续教育培训，应急处置，强化工程质量监管，强化建筑材料、成品、半成品及构配件的管理，确保在监工程不出现重大工程质量事故等。							
立项依据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重庆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办法》							
当年绩效目标	监管范围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不发生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一般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控制在区政府下达的指标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工程质量事故数量	次	=	0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检测机构检查次数	次	≥	2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飞检次数	次	≥	1	15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稳定和公共安全的积极影响程度	%	=	100	1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安全检查次数	次	≥	760	15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从业人员安全意识提升度	%	=	100	15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201-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租住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助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21.84		
当年预算金额	21.84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我市加强新形势下优抚安置的工作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对全区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租住公共租赁住房实施租金补助。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做好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助工作的通知》（渝建〔2019〕457 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北碚区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租住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助实施细则>的通知》（北碚建发〔2019〕116 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按时按量发放全区已享受的优抚对象的租金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享受知晓率	%	≥	95	3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合格率	%	=	10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元/人*月	=	260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频次（季度）	次	=	4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人	≥	60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201-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建筑领域农民工工资清欠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3.00			
当年预算金额	13.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区建筑领域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小组日常工作，开展建筑领域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维护社会平安稳定。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北碚区建筑领域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实施办法的通知》（北碚府办发〔2019〕66号）							
当年绩效目标	积极协助北碚区建筑领域欠薪农民工追讨工资，预计协调处理农民工欠薪投诉 140 起，共涉及拖欠农民工工资 7000 万元，力争做到少发生全区建筑施工领域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而产生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社会事件或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清欠投诉数量	件	≥	140	3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调处理欠薪金额	万元	≥	7000	3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的群体性事件		定性	减少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有效维护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建筑业农民工权益		定性	保障	1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202-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路灯运行设施维护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92.00			
当年预算金额	92.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根据《道路照明设施维护技术规程》、《城市夜景照明技术规范》和《重庆市城市照明设施常年维护支出标准（试行）》（渝城管局〔2022〕88号）文件规定，负责做好北碚区城区 14014 盏功能性道路照明，105 栋楼+19 处夜景灯饰重要节点路灯及灯饰设施运行维护。							
立项依据	《道路照明设施维护技术规程》 《关于环境综合整治市政设施统一色彩的通知》（渝市政委〔2010〕173号） 《城市夜景照明技术规范》（2007-01-01 实施） 《重庆市城市照明设施常年维护支出标准（试行）》（渝城管局〔2022〕88）							
当年绩效目标	根据《道路照明设施维护技术规程》、《城市夜景照明技术规范》和《重庆市城市照明设施常年维护支出标准（试行）》（渝城管局〔2022〕88号）文件规定，负责做好北碚区城区 14014 盏道路照明，105 栋楼+19 处夜景灯饰重要节点路灯及灯饰设施运行维护。保证全区基础道路照明设施及附属设施完好率达 98%以上，城市功能性照明设施控制率为 95%以上。确保我区城市道路照明工作顺利开展，为市民提供良好的城市夜间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照明设施控制率	%	≥	95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照明设施完好率	%	≥	98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及时发放率	%	≥	98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人数	人	=	11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3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202-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管护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90.00			
当年预算金额	19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我单位主要负责北碚城区权属部分市政道路及结构设施的日常管护，其中车行道 139.80 万平方米、人行道 98 万平方米、路缘石 20.20 万米、人行道护栏和防撞护栏 2.13 万米、桥梁 13 座、人行天桥 10 座、人行地通道 11 座、车行地通 4 座、隧道 4 座、电扶梯 2 部、直升电梯 3 部、直饮水机 35 台。为保障行人和车辆通行安全及提高城市生活品质，结合重庆市地方标准《城市桥梁养护技术规程》、《城市道路养护技术规程》等规范要求，做好市政道路设施精细化维护工作，由巡查人员和五长制责任片区人员及时巡查发现道路的问题，按北碚城区道路破损的轻重缓急有序排班稳步开展日常维护工作，保障居民出行安全，确保市政道路及结构设施运行良好。							
立项依据	《关于成立重庆市北碚区城市建设工程队的通知》（碚城劳（72）字第 065 号） 《重庆市市政工程设施及园林养护维修定额的通知》（渝建发（2006）203 号）							
当年绩效目标	我单位主要负责北碚城区权属部分市政道路及结构设施的日常管护，其中车行道 139.80 万平方米、人行道 98 万平方米、路缘石 20.20 万米、人行道护栏和防撞护栏 2.13 万米、桥梁 13 座、人行天桥 10 座、人行地通道 11 座、车行地通 4 座、隧道 4 座、电扶梯 2 部、直升电梯 3 部、直饮水机 35 台。按北碚城区道路破损的轻重缓急有序排班稳步开展日常维护工作，保障居民出行安全，确保市政道路及结构设施运行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维护工作开展规范率	%	≥	98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	90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出行安全保障程度		定性	优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维护工作完成及时率	%	≥	90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道路完好率	%	≥	98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生活品质提高程度		定性	良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202-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园林绿化管护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80.00			
当年预算金额	18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我单位现主要负责北碚城区权属部分市街绿化日常管护，管护绿地面积 82 万平方米，行道树 3.5 万余株；其中老城、城北及城南部分片区（绿地 15 万平方米、行道树 1 万株）进行了劳务外包，绿化日常管护经费用于绿化管护劳务外包费用，涉及人工劳务、苗木采购及补栽、应急抢险、病虫害防治、车辆运输等相关费用。							
立项依据	《重庆市城市园林绿地管理养护办法的通知》（渝办发[2010]285 号）							
当年绩效目标	对管护路段的天竺桂、黄葛树、小叶榕等缺株行道树进行补植；乔木抹芽、清理枯枝及断枝、处理危树及悬挂物；行道树病虫害防治； 广场、花坛、游园、绿地的日常绿化管护：对各管护路段的广场、花坛、游园植物造型；绿地除杂草、松土、清理落叶及出渣；修剪草坪及绿篱，栽植灌木，地被补植等。夏季抗旱，确保行道树、植被安全度夏。完成行道树白蚂蚁、煤斑病专项防治；市街绿地裸土补植及枯死植物换栽；各大节日市街鲜花栽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升城市品质		定性	有效提高	20	是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成本	万元	≥	180	1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植物成活率，绿化设施完好率	%	≥	95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夏季抗旱、冬季开花乔木施肥完成及时率	%	≥	95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花台绿地管护面积	平方米	≥	82000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道树管护数量	株	≥	35000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202-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环境卫生管理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3627.00			
当年预算金额	3627.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1、垃圾分类改革项目； 2、北碚区城镇垃圾收运系统建设运营； 3、为维护城市环境卫生提供管理保障。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19〕82号） 《关于印发 2023 年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清单的通知》（渝府办发〔2023〕4号） 《关于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实施方案》（碚府办发〔2019〕105号） 《关于印发北碚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细化实施方案》（北碚委办〔2019〕110号） 《重庆市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区政府第 98 次常务会议纪要》							
当年绩效目标	2025 年，运输生活垃圾约 18 万吨。统筹城乡垃圾清运,干净整洁,提升城市整体形象。实现北碚城乡垃圾分类收运全覆盖包括北碚区城区生活垃圾收运、镇级转运和全区街（镇）建成区厨余垃圾收运工作。公厕维护、环卫设施维护维修、化粪池有害气体监控系统运行维护及时，保证各分项工作安全平稳运行。提高公厕清洁和垃圾处理频率，提供便捷贴心的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生活垃圾处置满意度	%	≥	80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垃圾清运完成及时率	%	≥	90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监测及时率	%	≥	90	10	否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保护		定性	高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零星维修数量	座	=	72	15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垃圾清运工作开展规范率	%	≥	85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市民生活提供便利		定性	高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202-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迎春灯饰（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270.00			
当年预算金额	27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项目主项共涉对作孚广场、缙云广场、碚南大道状元府地转盘、缙云山索道转盘、双元大道海宇酒店转盘、渝武高速北碚出口、渝武高速缙云山出口、渝武高速东阳出口、渝武高速三溪口出口、双元大道、缙云大道、碚南大道、龙凤大道、科学大道（北碚入口）、云开路、云清路、云华路、卢作孚路、冯时行路、天生路、龙凤路、科学城（北碚）碚青路入口等，其中项目内容安装迎春灯饰。							
立项依据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24 年第 77 期）							
当年绩效目标	北碚区 2025 年迎春灯饰工程主要内容为在北碚城区主要节点、广场、商业街区以及城市主要道路设置灯饰及造型小品:以紧跟时代、简洁明快、欢乐祥和、喜庆热烈为主线，结合区域功能和地域特点，充分运用传统、文化、科技、现代等元素对城区进行迎春灯饰建设，以营造热烈、祥和、喜庆的节日氛围，打造一个绚丽多彩的节日风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地点	个	≥	24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亮灯率	%	≥	95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传承传统文化		定性	充分运用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	≥	85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天亮灯时长	小时	≥	5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202-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照明设施电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540.00		
当年预算金额	54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根据《道路照明设施维护技术规程》、《城市夜景照明技术规范》、《重庆市城市照明设施常年维护支出标准（试行）》（渝城管局〔2022〕88号）等相关文件规定，我处负责北碚区城区14014盏功能性道路照明，105栋楼+19处夜景灯饰重要节点路灯及灯饰设施运行维护。确保全区主次干道道路照明亮灯率98.5%以上，为全区市民营造良好的城市夜间出行环境。							
立项依据	《道路照明设施维护技术规程》 《城市夜景照明技术规范》 《重庆市城市照明设施常年维护支出标准（试行）》							
当年绩效目标	在保障资金到位的前提下，按月支付电费，保证全区14014盏道路照明设施亮灯率98.5%以上.确保我区城市道路及景观照明工作顺利开展，为全区市民营造良好的城市夜间照明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1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道路照明亮灯率	%	≥	98.5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照明设施数量	盏	=	14014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道路照明亮灯时长	小时/天	≥	11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和车辆夜间出行照明环境		定性	良	3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202-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整治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30.00			
当年预算金额	3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是一项提升城市竞争力、维护良好营商环境的综合工程，对提高城市品质,促进经济社会综合发展和提高市民幸福指数起到了积极作用。按照《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要求及制定的年度城市管理工作计划，支队将创新理念、转变方式、重塑流程，主动、集中、系统治理各类城市管理难题顽症，分类推进全区统一部署的相关专项执法整治工作任务；整合各类行政管理资源和社会力量资源，健全执法部门与管理部门之间的协作机制，推进城管执法工作模式转型；改进队伍内部管理运行水平，全面推动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城市治理整体能力。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重庆市建筑垃圾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渝分类办〔2024〕10号） 《关于开展以“三混”整治和废弃食用油脂为重点的生活垃圾监管执法专项行动的通知》（渝城管执法总队〔2024〕19号） 《关于巩固违法建设治理成果构建现代违法建设治理体系的通知》（渝违建治理发〔2023〕1号）							
当年绩效目标	以深化本区城管执法领域精细化管理工作为契机，实施精细化管理行动计划，力争实现“转变执法模式、创新勤务模式、完善执法监督、加强队伍管理、强化信息化应用、强化标准建设”的发展目标，城市管理难题顽症得到有效解决，城管执法工作水平显著提升。全面完成各项执法整治工作，为全区市民群众营造良好的城市环境，助力我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的长远发展及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整治项目完成数	项	=	7	20	是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品质提升		定性	提升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	≤	95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整治质量达标率	%	≥	95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定性	改善	2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202-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节假日鲜花布置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城市管理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5.00		
当年预算金额	15.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我局为提升城市景观品质，通过鲜花装点城市，在北碚组团摆放鲜花为城市增花添彩，共栽植、摆放大花樱草、木春菊、鸡冠花、一串红等时令鲜花，各种色彩的鲜花烘托出色彩斑斓的市街景观，提升居民生活满意度。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重庆市综合管理提升行动方案的通知》（渝府发〔2018〕41号）							
当年绩效目标	通过鲜花装点城市，在北碚组团摆放鲜花为城市增花添彩，共栽植、摆放大花樱草、木春菊、鸡冠花、一串红等时令鲜花，各种色彩的鲜花烘托出色彩斑斓的市街景观，提升居民生活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	≥	9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鲜花摆放数量	株	≥	10000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90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鲜花摆放及时率	%	≥	95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品质		定性	有效提升	2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141-重庆市北碚区交通运输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公路路政执法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交通运输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30.50		
当年预算金额	30.5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用于治理车辆超限超载工作中各站点日常运行及设施设备维护经费。							
立项依据	《关于治理车辆超限超载联合执法常态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交公路发〔2017〕173号） 《关于印发治理车辆超限超载联合执法常态化制度化工作方案的通知》（渝交委〔2018〕7号）							
当年绩效目标	严查超限超载，做到超限超载率控制在1%以内，持续保持公路桥梁使用寿命、促进公路安全水平得到提升；对违规治超队员及时查处、违规超载的车辆及时卸载；保障预决算100%公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决算公开率	%	=	100	20	是
	产出指标	安全指标	违规车辆卸载率	%	=	100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治超队员违纪违规查处率	%	=	10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路安全水平		定性	提升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区货运车辆超限超载率	%	≤	1	2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141-重庆市北碚区交通运输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交通运输重点项目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交通运输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501.45			
当年预算金额	1501.45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二环外区域公交化改造，农村客运公交保险及其他重点专项等。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重庆市主城区绕城高速公路以外区域客运结构调整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府办〔2014〕30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农村客运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财建〔2009〕3号） 《2023年北碚区政府第25次常务会议纪要》 《2021年北碚区政府第155次常务会议纪要》							
当年绩效目标	按时完成预决算公开，按时完成年度目标100%，公共交通运输发展促进程度良，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8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决算公开率	%	=	100	20	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公共交通运输发展促进程度		定性	良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		定性	提升	2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	10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8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3-重庆市北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重点农村水利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水利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456.65		
当年预算金额	456.65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为解决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水利工程突出问题，切实改善我区农村水利基础设施条件，进一步提高农村水利化程度，加强水利工程项目监督管理，确保工程长效运行。该经费主要用于年久失修、设备设施老化的小型水库、水源工程、灌区渠道、提灌站等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							
立项依据	《北碚区村镇供水工程运行管理办法》（北碚府办发〔2020〕31号） 《北碚区农村供水专业化管理实施方案》（北碚府办发〔2020〕102号） 《重庆市水利工程管理条例》							
当年绩效目标	一是按区委区政府要求，切实做好农村供水专业化管理工作，完成45处集中供水工程维修养护。二是完成黑水滩河、梁滩河的水位、降雨量、流量等水文要素监测，及时维护复兴、歇马水文设施设备，为梁滩河生态流量提供数据支撑，为河流综合治理、开发和防洪对策研究提供重要的基础信息和决策依据。三是完成北碚区2座中型水库、5座小（1）型水库以及四个片区管理房（不包含水库电站）的日常运行管理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各水文要素监测任务准确率	%	=	10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镇供水整体水平		定性	好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区水库安全运行		定性	好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化维护水库数量	座	=	8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养护水厂数量	座	=	45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村镇供水工程运行率	%	=	10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303-重庆市北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水资源管理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水利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00			
当年预算金额	1.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加强水资源节约与保护工作，贯彻落实最严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控用水总量，严格取用水审批管理，加强国控系统运行维护，实现水资源合理开发利用。落实执行节水行动方案等节约用水政策，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落实节水规划，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开展水资源论证技术咨询、技术审查、现场复核检查，对取水户用水进行统计调查，加强国控系统运行维护。实施生态流量监测设施设备建设，对监测点进行布置和维护，落实生态环境补偿机制制度，开展评估论证工作。以“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城市节水周”“节能宣传周”等活动为宣传契机，联合多部门开展水资源节约与保护宣传，对水资源管理开展培训，通过宣传和培训进一步增强全社会的水资源保护和节约用水意识，引导广大群众培养节水、爱水、惜水、护水和科学用水的习惯，让更多人成为节约用水的传播者、实践者、示范者。开展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工作，创建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小区、节水型公共机构等，圆满完成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的各项任务。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重庆市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办法的通知》（渝府办发〔2013〕95号） 《重庆市水资源管理条例》 《重庆市水资源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渝府令〔2003〕158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节约用水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府办发〔2018〕12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申报与考核工作细则的通知》（渝节水水〔2019〕5号） 《关于印发北碚区节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北碚节水组〔2020〕1号）							
当年绩效目标	通过开展水资源论证咨询、技术评审，对现场进行复核检查，进一步做好取水许可审批工作；编制水资源调度方案，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加强取水户用水统计调查，维护国控系统正常运行，保证上报数据真实有效；以“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城市节水周”、“节能宣传周”等活动为宣传契机，联合多部门开展水资源节约与保护宣传，对水资源管理开展培训，通过宣传和培训进一步增强全社会的水资源保护和节约用水意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节水护水意识		定性	有效提高	10	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水资源费征收率	%	=	9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申请人对取水许可管理服务的满意度	%	>	9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区用水总量	亿吨	≤	2.13	3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取水许可审查、批复、验收意见、换发证合规率	%	=	100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303-重庆市北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水土保持工作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水利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26.00			
当年预算金额	26.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按照市局和区级任务要求，对疑是违法图斑现场复核和处置，发送限期整改通知书，上传核查信息进图斑系统；对生产建设项目未批先建现场复核和处置，发送限期整改通知书；对生产建设项目未验先投现场复核和处置；及时在全国水土保持信息管理上报系统中录入已批复的生产建设项目信息；配合市局完成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成果外业复核；完成区域监管现场复核、水土保持规划开展情况自评、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宣传、水土保持日常预防监督管理、做好水土保持方案专家评审等工作。							
立项依据	《重庆市北碚区水土保持规划（2018-2030 年）》 《重庆市水利局水土保持宣传教育实施方案（2017-2020）的通知》（渝水办水保〔2017〕6 号） 《关于转发<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及相关文件的通知》（渝水水保〔2019〕8 号） 《关于精简优化水土保持方案行政审批和公共服务管理的通知》（渝水〔2019〕158 号） 《关于做好 2021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渝水水保〔2021〕1 号） 《关于印发 2021 年全市水土保持工作要点的通知》（渝水水保〔2021〕2 号） 《关于印发 2021 年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管工作方案的通知》（渝水办水保〔2021〕8 号） 《关于转发<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及相关文件的通知》（渝水水保〔2019〕8 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持续加强水土保持预防监督，严格查处生产建设项目“未批先弃”、“未验先投”现象，提高建设主体保护水土的观念，让防范水土流失的意识深入人心。按时足额向税务部门报送水土保持补偿费缴纳信息，督促建设主体按时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为后续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储备资金。按上级要求完成生产建设项目疑是违法图斑的复核，确保通过市级部门的各种考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水土流失率减少率与全市水土流失减少率比值	%	≥	5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规划目标考核治理面积达标率	%	=	10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抗灾能力		定性	有效提高	2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生产建设项目监督检查率	%	≥	1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反映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工作的满意度	%	≥	9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303-重庆市北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防汛抗旱工作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水利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07.00		
当年预算金额	107.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一是公示 35 座小（二）型以上水库、6 个城镇重点防洪堤防、22 个山洪灾害易发区的“行政、技术、管护”三个责任人，压紧压实各项防汛责任；二是完成北碚区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及全区 22 个山洪灾害风险点防御预案修编；三是按照“十个一”的标准建立和完善山洪灾害威胁区村社的防御体系，委托专业机构对全区 142 个水雨情监测站点、2 座水文站、73 处预警广播和 1 个山洪预警平台进行维护，确保正常运行；按照“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的要求，以危险区的群众为主体，组织山洪灾害重点防治区群众开展山洪灾害防御演练，提高演练实效；四是对全区的水库（水电站）、重点堤防、山洪灾害重点防治区、在建重点工程和河道险工险段开展全覆盖安全检查；五是加强隐患治理通报督办，督促各街镇和部门制定整改措施，加强防汛隐患治理，确保安全度汛。加强监测预警，通过防汛抗旱指挥系统、山洪灾害监测预警等监测预警平台，加强灾害性天气的预测预报，确保信息测得出、报得准、传得快；六是制定值班人员工作守则，明确值班职责和工作任务，坚持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严肃值班工作纪律；七是强化应急处置，组建水旱灾害防御巡查工作组，建立汛期二线值班工作制度，完善汛期水旱灾害防御应急处置工作机制。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国办发〔2020〕12 号） 《重庆市防汛抗旱条例》 《关于做好全市水旱灾害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渝水防〔2021〕17 号） 《关于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的通知》（北碚府办发〔2020〕74 号）							
当年绩效目标	全面完成水旱灾害防御工作，完成水利设施安全检查、山洪灾害防御预案修编、应急值班值守，完成水旱灾害风险普查工作、重大水利工程运行风险评估等工作，确保全年安全度汛，保障人民生命及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96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定性	有效保障	20	是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河道生态		定性	有效保护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维监测点位	个	=	252	3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备畅通率	%	≥	96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303-重庆市北碚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河长制工作综合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水利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300.00			
当年预算金额	30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按照《北碚区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开展河长制工作，对全区 114 条河流、35 座水库进行管护，及时开展涉河违法行为清理及 117 个河库水质断面监测工作，并对河流水库监控设备运行进行管理和维护。开展对我区河长制工作的宣传。对河长制群众监督举报问题的奖励。对聘用河长制工作人员的支出经费。清理涉河违法行为。策划我区示范河库；开展河长制第三方工作技术服务工作。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北碚区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的通知》（北碚委办〔2017〕26 号）							
当年绩效目标	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部署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落实总书记关于建设造福人民幸福河的重要指示精神，打造“河畅、水清、坡绿、景美、人和”的幸福河湖。全区全面强化河长制工作，加大对 114 条河流的巡查，及时交办巡查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及时开展 117 个河库水质断面监测工作，积极推进智慧河长建设及运行维护，广泛宣传全区河长制工作，积极营造河库共建共治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断面监测数	个	=	117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定性	有效改善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河流数	条	=	114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水库数	座	=	35	20	是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河流水质		定性	逐步提升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	95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53.00			
当年预算金额	153.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现根据我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相关工作，严格落实好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四不摘”要求，按照资金绩效评价办法，区级投入不低于上一年度，持续做好已脱贫户和监测对象防贫返贫工作，从医疗救助、小额信贷贴息、产业奖补等方面给予扶持，进一步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项目实施，严防发生规模性返贫现象。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全市农业农村委 乡村振兴局系统 2024 年工作要点的通知》（渝委农发〔2024〕1 号） 《关于修订调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相关指标的通知》（渝财农〔2024〕84 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渝财农〔2021〕31 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加大对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产业扶持力度。做好乡村振兴相关培训、调研工作，展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及乡村振兴成果等，实施政策类、建设类、产业类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累计享受贷款贴息人数	人	≥	1425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相关培训次数	次	≥	1	10	否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返贫发生情况		定性	不发生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基础设施水平提升		定性	持续提升	3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及时发放率	%	=	100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区级农产品检测实验室运行及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项目（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76.46			
当年预算金额	76.46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为进一步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开展种植业产品、畜禽产品和水产品等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监督抽查。根据市对区县按照 1.29 份/千人的比例下达检测任务，北碚区每年完成农产品监测任务，通过第三方机构进行检测。							
立项依据	《开展 2024 年度全市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风险监测）工作的通知》（渝农发〔2024〕25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当年绩效目标	全年抽检样品不少于 1086 批次，产地农产品抽检合格率保持在 98.5%及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		定性	提高	20	是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生产者用药安全意识		定性	提高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样品数量	个	≥	1086	3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90	1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总体合格率	%	≥	98.5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

一级项目名称	北碚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90.00			
当年预算金额	9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按照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4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渝府发〔2022〕25号）、市三普办关于印发《2023年重庆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土壤普查办发〔2023〕4号），北碚区于2023年至2025年全面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主要对全区农用地土壤的性状、类型、立地条件、利用状况等进行普查并形成专题报告、图件等普查成果。							
立项依据	《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4号） 《关于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渝府发〔2022〕25号） 《关于印发<2023年重庆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全面铺开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土壤普查办发〔2023〕4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的通知》（渝府发〔2022〕25号）要求，于2023年至2025年全面开展第三次土壤普查，要求于2025年全面查清全区土壤类型、分布规律及土壤质量，形成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成果资料（报告及图像），完成率达到100%，提升我区土壤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北碚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完成率	%	=	100	20	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土壤普查成果长期适用		定性	长期	15	否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土壤资源利用水平		定性	提高	1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普查报告	份	=	8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2025年完成全部普查工作		定性	按时完成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北碚区乡村振兴工作保障（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86.50			
当年预算金额	86.5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区委农办设在区农业农村委，负责全区乡村振兴综合协调工作。开展乡村振兴驻乡驻村干部相关工作，编制乡村振兴相关项目规划，组织召开全区乡村振兴会议、组织开展全区乡村振兴重点任务三方评估，迎接乡村振兴各级调研督导，保障全区乡村振兴考核成效等。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赛马比拼工作方案的通知》（渝委农办〔2024〕12号） 《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北碚委发〔2023〕4号） 《重庆市北碚区乡村振兴驻镇驻村干部管理办法》（北碚委农组办〔2022〕13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按计划统筹协调全区各相关部门按时完成年度目标任务，顺利通过市级考核。加快推进全区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工作，有力促进全区农业提档升级、农村人居环境有效改善、农民增收致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考核迎检工作完成率	%	=	100	1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振兴社会参与度及影响力		定性	持续增强	3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题会议次数	次	≥	4	3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乡村振兴相关调研	次	≥	3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乡村振兴相关规划报告数量	份	≥	1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退捕渔民基本养老保险补贴（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52.25			
当年预算金额	52.25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为了保障退捕渔民老年基本生活，提高退捕渔民养老保险水平，根据渝人社发〔2020〕126号和渝人社发〔2021〕9号文件，对符合条件的退捕渔民，自2020年1月1日至2034年12月31日期间，按我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最高缴费档次逐年缴费的退捕渔民，每人按年给予缴费补贴。							
立项依据	《关于做好长江流域退捕渔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相关工作的通知》（渝人社发〔2020〕126号）《关于长江流域退捕渔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贴有关工作的实施意见》（渝人社发〔2021〕9号）							
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2025年退捕渔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贴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退捕渔民参保率	%	=	10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退捕渔民生活稳定率	%	≥	9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捕渔民参保人数	人	≥	110	3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	100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捕渔民满意度	%	≥	9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监管与能力建设（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74.19			
当年预算金额	74.19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为进一步做好农业农村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持续开展禁渔巡护和对禁渔区水域进行有效监控，提高区农业执法支队执法能力，做好“十年禁渔”相关工作，根据上级文件和考核要求，我委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组建一支适应北碚区渔政执法需求的护渔巡护队，对我区禁捕水域开展常态化巡护；向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购买北碚区渔政执法 AI 监察监控购买服务，包含 19 个点位的渔政执法视频 AI 预警系统和渔政指挥中心服务，为“十年禁渔”工作提供技术支撑；综合执法日常监管包括非法捕捞举报奖励、罚没物资销毁、2 艘执法艇日常维护使用、停靠等日常执法监管。							
立项依据	《关于重庆市北碚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北碚委编〔2020〕5 号） 《关于转发长江流域禁捕退捕工作专项行动方案等 5 个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20〕100 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食用农产品“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农发〔2021〕69 号） 《巡护服务合同》							
当年绩效目标	强化兽医兽药、生猪屠宰、种子化肥、农药、农机、农产品质量、渔业等农业农村领域的执法检查和行政处罚力度，提升支队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整体素能；全年开展各类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检查，社会参与度及影响力持续提高，农业农村领域违法案件发生率持续减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各类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检查次数	次	≥	22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95	1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农产品质量安全案件考核完成情况		定性	完成	15	否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嘉陵江水域生态环境		定性	持续改善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展各类农业综合行政执法案件	个	≥	30	25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1-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农业农村重点工作保障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农业农村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00.00			
当年预算金额	10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2024 年至 2027 年，每年组织区四大家、区级有关单位对巴渝和美乡村创建村按照“现场调研+集中评议”的方式进行打分排位，排位前 5 名代表我区申报市级和美乡村先行村，申报创建成功的给予奖励。							
立项依据	《关于开展 2024 年巴渝和美乡村创建申报工作的通知》（渝委农办〔2024〕5 号） 《关于印发北碚区巴渝和美乡村创建评比激励工作方案的通知》（北碚委农组〔2024〕7 号）							
当年绩效目标	成功申报 5 个市级和美乡村先行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建市级和美乡村先行村数量	个	=	5	4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	100	5	否
	产出指标	效果指标	参与市级和美乡村评比种类	类	≥	1	10	是
	产出指标	效果指标	人大、政协委员评议情况	分	≥	90	5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各村参与申报积极性		定性	提高	3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119-重庆市北碚区商务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商贸服务业发展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商务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52.25			
当年预算金额	52.25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商贸服务业发展是推动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项目主要涉及商贸安全、应急物资保供和更换，积极加快市场体系和商业街区建设，推广美食等。							
立项依据	《国家突发事件应对法》 《重庆市突发事件应急体系建设“十三五”规划》 《重庆市商务委员会保供应急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细则》（渝商务〔2018〕53号） 《关于同意区商务局增设安全监督管理科的批复》北碚编〔2017〕55号							
当年绩效目标	保障应急物资稳定，举办展会促销1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费促销活动次数	次	≥	1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展会次数	次	≥	5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展会次数	次	≥	1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	≥	90	10	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商贸企业发展		定性	优	3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3-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8675.00			
当年预算金额	18675.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文件要求，针对群众不断增长的医药卫生新需求和医药卫生发展的新趋势以及面临的新挑战，着力进行探索创新。按照“腾空间、调结构、保衔接”要求，持续对公立医院基本建设和设备购置、重点学科发展、人才培养、符合国家规定的离退休人员费用、政策性亏损补贴、承担公共卫生任务和公共服务六个方面的投入予以补助。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重庆市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17〕122号） 《重庆市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改革财政保障方案》（渝财社〔2017〕188号）							
当年绩效目标	根据《关于印发重庆市全面推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17〕122号）、《重庆市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改革财政保障方案》（渝财社〔2017〕188号）相关要求，公立医院取消药品加成（中药饮片除外），破除以药补医机制，建立科学合理的补偿机制，实现公立医院良性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率	%	=	100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人均住院费用增幅	%	≤	5	20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验收入）占公立	%	>	25	3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务人员满意度	分	>	80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	10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403-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710.00			
当年预算金额	71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药物配备使用比例应该达到当年度市卫生健康委要求的目标值,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政策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影响是否可持续。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立项依据	《关于开展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渝办发〔2010〕30号） 《关于在全市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通知》（渝办发〔2011〕170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公立医疗机构基本药物配备使用管理的通知》（渝卫发〔2019〕28号）							
当年绩效目标	通过政府补贴的方式进一步巩固和提高群众抗病、防病能力,实现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服务,从而提高居民的健康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享受便捷基本医疗条件		定性	提升	20	否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村医生每年人均补助标准	元/人	≥	1500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众满意度	%	≥	8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覆盖率	%	=	10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	=	100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3-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及家庭发展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8039.58			
当年预算金额	8039.58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对不同类型的计划生育家庭按类型实施对应的计划生育扶助及家庭发展项目。							
立项依据	《重庆市人口和计划生育条例》							
当年绩效目标	对各类资金按中央、市级规定时间进行发放，发放人数标准准确无误。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规定时间到位率	%	=	100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规范率	%	=	10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扶助家庭生活幸福感指数		定性	提升	20	否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率	%	≥	85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助对象	人	≥	20000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403-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7758.00			
当年预算金额	7758.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根据国家、市相关要求，通过购买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及其他社会医疗机构的服务，开展居民健康档案建立、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高血压、2 型糖尿病）健康管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重性精神疾病患者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中医药健康管理、卫生监督协管等 14 大类 55 项免费服务。							
立项依据	《关于做好 2020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层发〔2020〕9 号） 《关于做好 2021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渝卫发〔2021〕39 号）							
当年绩效目标	依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继续实施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 2 型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 12 类项目。巩固 12 类项目，扩大服务覆盖面，细化和完善服务内容，提高服务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签约居民基本公卫服务受益率	%	≥	80	2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	≥	6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	≥	60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	≥	6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签约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满意度	%	≥	8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3-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离岗乡村医生医疗补助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50.48			
当年预算金额	150.48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做好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服务年限认定相关资料的收集、审核工作，加强协作，做好跨区县（自治县）执业的离岗乡村医生身份和服务年限认定工作。健全乡村医生养老和退出机制，落实和提高离岗乡村医生养老和医疗补助待遇，提高乡村医生队伍整体服务能力，更好地为农村居民提供健康服务。							
立项依据	《关于离岗乡村医生养老和医疗补助的通知》（渝卫基层发〔2016〕85号）							
当年绩效目标	每月发放已审核通过的离岗村医补助款项；接受市内其他区县陆续转入的离岗乡村医生档案，接入社保系统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覆盖率	%	=	10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岗村医满意度	%	≥	80	1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规范率	%	=	100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	10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乡村医生退出机制完善水平		定性	良	2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3-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托育机构运营补贴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45.00			
当年预算金额	45.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通过提供财政补贴的方式，加大对发展托育服务的支持力度，充分调动社会积极性，多种形式开展婴幼儿照护服务，推动形成多元化、多样化、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全区婴幼儿照护服务水平明显提升。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重庆市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渝府办发〔2023〕77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按照《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渝府办发〔2023〕77号），对纳入备案管理的普惠性托育机构按标准发放运营补贴，按照托大班、托小班、乳儿班分别给予每生每年700元、800元、900元的运营补贴标准，及时准确发放到机构，推动形成多元化、多样化、覆盖城乡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使全区婴幼儿照护服务水平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准确率	%	=	10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象满意度	%	≥	9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人数	≥	250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托育服务水平提升		定性	逐步提升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到位及时率	%	=	100	2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3-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事业保障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569.73		
当年预算金额	569.73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推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							
立项依据	《关于促进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实施以奖代补的通知》（碚综办发〔2016〕19号秘件） 《关于印发北碚区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北碚卫计委〔2016〕371号）							
当年绩效目标	根据《加速消除宫颈癌行动计划（2023—2030年）》等文件精神，为积极响应世界卫生组织提出的“加速消除宫颈癌全球战略”，需不断提升适龄女孩 HPV 疫苗接种意愿；加强婚前和孕前医学检查，不断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预防先天性疾病和传染性疾病，提高全区出生人口素质；有效减轻企业和从业人员负担，为从业人员提供优质的免费的健康检查服务，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	10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夫妻幸福感		定性	逐步提升	2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保障有效性		定性	良好	1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愿接尽接率	%	=	10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婚前医学检查率	%	≥	70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6-重庆市北碚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抚恤补助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950.00			
当年预算金额	95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按照国家优待抚恤工作法规政策对在乡“三红”、“三属”、老复员军人、残疾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参试退役人员、部分农村籍 60 岁以上退役人员、部分老年烈士子女，定期定量发放抚恤补助，实现保障优抚对象基本生活和提高生活质量。							
立项依据	《军人抚恤优待条例》（国务院令 第 413 号） 《关于印发<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2]221 号） 《关于加强烈士遗属优待工作的意见》（渝办发[2011]160 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形势下拥军优属工作的意见》（渝委发[2013]19 号）							
当年绩效目标	提高优抚保障水平，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为优抚对象提供心理疏导、精神抚慰、法律援助、就业创业、困难帮扶、人文关怀等精细化服务。设立优抚对象帮扶专项基金，对有特殊困难的优抚安置对象进行精准帮扶。逐步提高优抚医疗保障标准，健全优抚医疗补助机制。继续积极支持驻碚部队建设，推动双拥创建工作健康发展，为创建和巩固市级双拥模范城打下良好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覆盖率	%	=	100	1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决算公开率	%	=	10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承接主体数量	人	≥	27000	4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军人退役一件事一次办结率	%	≥	90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406-重庆市北碚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退役安置补助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696.79		
当年预算金额	696.79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国家建立以扶持就业为主，自主就业、安排工作、退休、供养等多种方式相结合的退役士兵安置制度，妥善安置退役士兵，按时足额发放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待安置期生活补助费和社保接续费，让军人成为社会尊崇的职业。							
立项依据	《退役士兵安置条例》（国务院、中央军委第 608 号令） 《关于退役士兵安置改革工作的实施意见》（渝府发〔2011〕106 号） 《关于印发<退役军人逐月领取退役金安置办法>的通知》（退役军人部发〔2021〕82 号）							
当年绩效目标	提高优抚安置保障水平，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建立优抚安置对象区、街镇、村社三级服务平台，为优抚安置对象提供心理疏导、精神抚慰、法律援助、就业创业、困难帮扶、人文关怀等精细化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覆盖率	%	=	100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预决算公开率	%	=	100	1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承接主体数量	人	≥	27000	4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军人退役一件事一次办结率	%	≥	90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215-重庆市北碚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应急管理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57.77			
当年预算金额	57.77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公共安全基础建设、重大安全隐患治理、支撑体系建设等方面。具体用途为全区安全隐患处置、基础能力建设、全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安全生产综合保障、行政执法装备配置、安全生产应急预案与演练及意外保险等。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北碚区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北碚财〔2017〕202号） 《关于深化安全大检查开展百日大整治的通知》（渝安委〔2022〕12号） 《关于扎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渝委办〔2022〕10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办法>的通知》（渝应急发〔2021〕32号） 《关于切实加强已关闭煤矿 ze 安全 ze 工作的通知》（渝安办〔2021〕60号）							
当年绩效目标	日常监管执法顺利开展、事故查处依法有序；全区安全综合监管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共安全基础能力明显增强，安全生产事故得到有效控制（控制在市政府下达的指标以内），群众有更多安全感、获得感，满意度 80%以上；有效解决一批重大安全问题，消除一批安全隐患，安全条件得到进一步提高，年度生产安全事故控制在市政府下达的指标以内；取得年度考核好成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执行率	%	≥	90	20	是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率	%	≥	8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85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生产事故死亡人数	人	≤	25	30	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环境提升	%	>	8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215-重庆市北碚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救灾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应急管理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431.54			
当年预算金额	431.54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提升全区应急救援队伍应急救援的能力,非在编人员费用,专家费、咨询费、办案费、律师费。							
立项依据	《森林防火条例》 《区政府第 103 次常务会议纪要》 《关于开展全市应急系统指挥（值班）中心标准化建设（试行）的通知》（渝应急发〔2020〕5 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渝府办发〔2022〕37 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应急物资储备保障能力建设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渝减委〔2022〕1 号） 《关于开展“战汛-2022”防汛抗旱和地质灾害系列应急演练的通知》（渝汛办〔2022〕3 号）							
当年绩效目标	组建 30 人的综合应急救援队伍，主要承担全区范围内发生的一般、较大级别暴雨洪涝、森林火灾、地质灾害等自然灾害，道路交通事故、建设工程事故、危险化学品事故等生产安全事故以及群众遇险等社会安全事件的抢险救援任务；负责重大、特别重大突发事件的先期处置，同时担负周边邻近区县的应急救援增援任务，并加强队伍日常训练及专业技能训练，实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帮助群众解决日常生活中困难隐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	万元	≥	100	3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灾群众救助率	%	≥	90	20	是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参与抢险救援次数	次	≥	2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	>	8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入救援力量	人次	≥	30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215-重庆市北碚区应急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应急管理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40.00			
当年预算金额	4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承担区减灾委办公室，区应急总指挥部办公室、区森防办等机构职责。重点做好防汛抗旱、森林防灭火、抗震救灾、地灾应急、自然灾害救灾救助等事务。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自然灾害防治与宣传培训教育、自然灾害综合保障、自然灾害应急预案修编与演练、物资库运行管理、风险普查等方面。							
立项依据	《2020 年区政府第 103 次常务会议纪要》 《自然灾害救助条例》 《市应急局年度考核细则》《救灾物资储备库建设标准》（国务院令第 577 号） 《关于开展“战汛—2022”防汛抗旱和地质灾害系列应急演练的通知》（渝汛办〔2022〕3 号） 《关于印发<自然灾害防治专项指挥部 2024 年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渝减办〔2024〕6 号） 《关于切实做好汛前准备工作的通知》（渝汛办〔2024〕4 号） 《关于印发<2024 年全市安全生产与自然灾害防治工作要点>的通知》(渝府发〔2024〕1 号) 《关于调整<重庆市北碚区减灾委员会组成机构及人员>的通知》（北碚府办发〔2023〕10 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北碚区防汛抗旱应急预案>的通知》（北碚府办发〔2022〕89 号）							
当年绩效目标	各议事协调机构运转正常，有序开展督查检查和协调指导；自然灾害应急预案编修、应急指挥与救援、演练工作顺利开展；开展““5.12”防灾减灾日、“7.28”唐山大地震纪念日、森林防火宣传月、国际减灾日等主题宣传，开展全区各级各类自然灾害防治专题培训；保障物资库及指挥中心正常运行；提升城区防洪能力；防范因自然灾害发生亡人事件，年度自然灾害发生率与损失控制在市政府下达的指标以内；取得年度考核好成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然灾害防范遏制死亡	人	≤	2	3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执行率	%	>	9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自然灾害防控率	%	>	90	20	是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自然灾害隐患提高率	%	>	80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	>	8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7-重庆市北碚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医保待遇保障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医疗保障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700.00		
当年预算金额	170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全年对辖区内 1.5 万名左右的公务人员进行门诊医疗费费用进行报销，每月及时对公务员住院门诊医疗费进行拨付，保障其住院医疗补助及时到账。							
立项依据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北碚区国家机关公务员医疗补助暂行办法的通知》(北碚府发〔2008〕9 号)							
当年绩效目标	全年对辖区内 1.5 万名左右的公务人员进行门诊医疗费费用进行报销，每月及时对公务员住院门诊医疗费进行拨付，保障其住院医疗补助及时到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95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群享受应有的医保待遇	%	=	100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费用报销审核及时率	%	=	100	1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院门诊保障人次	人次	≤	150000	1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	100	4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407-重庆市北碚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全民参保工作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医疗保障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40.00			
当年预算金额	4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根据渝府办发〔2014〕128号文件规定：建立与公安、卫生计生、民政、工伤、税务等部门数据交换机制，实现数据共享，建立社会保险参保资源基础台账，通过对参保系统和业务系统进行核对全面掌握依法应参保的单位及职工和可参保的城乡居民有关信息。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动员尚未参保的人员按规定参加各项社会保险，确保复核参保条件的人员应保尽保。逐步拓宽全民参保登记信息适用范围。对辖区户籍人口和常住人口开展信息调查登记，完善全民参保登记数据库。							
立项依据	《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开展社会保险全民参保登记工作的通知》（渝府办发〔2014〕128号）							
当年绩效目标	提高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基金统筹层次，确保居民医保工作的政策宣传、人员培训、全面征缴，加强城乡居民参保意识，提升全民参保率，力争完成全年参保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参保资助到位率	%	=	100	1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	100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参保率	%	≥	95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出宣传参保政策次数	次	≥	2	1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医保参保人数	人	≥	400000	4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302-重庆市北碚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松材线虫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控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林业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328.50		
当年预算金额	328.5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北碚区森林面积 57.2 万亩，以马尾松为主的纯林 15.63 万亩，占全区森林面积的 29%。主要常发性林业有害生物有马尾松毛虫、云南松毛虫、黄脊竹蝗、蜀柏毒蛾、松墨天牛等，年发生防治面积达 6 万余亩，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主要是松材线虫病，危害涉及全区各个镇街及国有林场，严重威胁森林资源安全。项目具体包括主要林业有害生物的检测防治及松材线虫防控工作，森林植物检疫监管及执法工作、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宣传工作。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4〕26 号）及（渝府办发〔2015〕3 号） 《关于进一步加强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的意见》（北碚府领导批示〔2019〕Z241 号）							
当年绩效目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3‰以下，无公害防治率达到 85%以上，测报准确率达到 90%以上，种苗产地检疫率达到 100%，枯死松树死亡率下降 60%以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	≤	3	25	是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无公害防治率	%	≥	82	15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当期任务完成率	%	≥	90	3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辖区民众、森防站满意度	%	≥	90	5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造优良的养身、休闲之地		定性	成效显著	15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2-重庆市北碚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森林保险(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林业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5.04		
当年预算金额	5.04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对全区 25.22 万亩公益林进行投保，在保险期限内，因火灾、林业有害生物、暴雨、暴风、洪水、泥石流、冰冻、冰雹、霜冻、台风、暴雪、掩埋等造成被保险林木流失、主干折断、倒伏或死亡的直接经济损失，保险公司负责赔偿，每亩保险金额 800 元，保险费率 1.25%（1 元/亩）。							
立项依据	《重庆市森林保险工作指导意见》 《重庆市农业保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当年绩效目标	年度资金使用率达到了 90%以上，投保面积≥90%，基本全面落实了保险责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	100	10	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总投资	万元	=	5.044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保面积	%	≥	90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落实保险责任	%	>	90	20	是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使用率	%	>	90	1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森林灾害造成的损失	万元	=	150	10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	9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2-重庆市北碚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森林督查（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林业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27.00		
当年预算金额	27.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根据国家下发任务文件，核查国家下发图斑，监管区内森林资源变化情况，收集整理资料，将年度内变化情况更新。							
立项依据	《关于统筹开展 2024 年全国林草执法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61 号）							
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 90%以上上级下发的图斑区级自查任务，形成成果资料，并 100%通过上级审核。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升森林资源保护意识		定性	有效提高	10	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缴罚款或追缴植被恢复费	万元	≥	5	15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现破坏森林资源案件	件	≥	3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出成果资料	套	=	1	15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通过上级自查		定性	通过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率	%	≥	90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2-重庆市北碚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北碚区森林防火经费（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林业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35.00		
当年预算金额	35.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1.项目背景：根据《森林防火条例》第二十一条“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林业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森林防火的监督和管理工作”，我局负责北碚区森林防火日常监督和管理； 2、重点目标：确保全区森林火灾受灾面积控制在万分之三以内。提高森林防火宣传覆盖率有效提高，重点区火灾隐患有效减少； 3.主要内容：森林火灾预防中心、涉林街镇、自然保护区管理中心森林防火工作。							
立项依据	《森林防火条例》 《重庆市森林防火条例》							
当年绩效目标	防火守卡、巡逻点设置数不小于 175 个，森林防火巡逻覆盖率达到 90%以上，确保全区森林火灾受灾面积控制在万分之三以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防火期上岗率	%	=	10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	80	10	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受害率	‰	≤	0.3	20	是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受灾面积率	‰	≤	0.3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火灾控制率	‰	≤	0.3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火守卡、巡逻点设置完成数	个	≥	175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302-重庆市北碚区林业局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配套费（重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林业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41.01		
当年预算金额	141.01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实施 2025 年度北碚区天然林森林资源保护，使全区 27.35 万亩林地得到有效管护，天然林面积保有量稳定，到 2035 年底，质量实现根本好转，区域森林生态系统得到有效恢复、生物多样性得到科学保护、生态承载力显著提高。							
立项依据	《关于启用 2019 年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年度更新成果的通知》（渝林资〔2020〕5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市级林业改革发展和林业生态保护恢复专项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渝财农〔2020〕123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农〔2020〕119 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非国有林生态保护补偿和森林资源管护有关工作的通知》（渝林发〔2023〕3 号）							
当年绩效目标	2024 年纳入天然林保护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的地方公益林管护面积是 95646 亩，补偿标准 11.2 元/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时完成率	%	=	100	1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生态保护补偿面积	万亩	≥	1.73	20	是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天然林保护管理率	%	>	90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天然林资源保护经费投入率	%	=	100	10	否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落实管理责任	%	>	9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非国有地方公益林生态管护面积	万亩	≥	9.5646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	9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137-重庆市北碚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农业发展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37.02			
当年预算金额	137.02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按照市委和区委关于加快推进基层组织体系建设，分类改造建设基层社、规范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大力发展农村综合服务社，确保实现 4 个 100%的目标要求，对涉农街镇的基层社进行建设和改造，在行政村建设和改造农村综合服务社，规范发展农民专业合作，动员有意愿的农村常住农户入社，积极推进测土配方、统防统治、代耕代种等农业社会化服务。开展废弃农膜回收利用工作，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切实减少农业面源污染。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北碚区推进“三社”融合发展“惠农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北碚供社〔2020〕18 号） 《关于加强基层供销社规范化建设的实施意见》（渝供发〔2020〕6 号） 《关于加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的通知》（渝供发〔2020〕45 号） 北碚府领导批示〔2020〕F801 号（渝农改〔2020〕7 号） 《关于印发 2020 年度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行动计划考核指标及实施细则的通知》（渝委农办〔2020〕9 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府办发〔2019〕57 号） 《关于印发北碚区废弃农膜回收利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北碚府办发〔2019〕138 号）							
当年绩效目标	开展废弃农膜回收项目，在 12 月底前完成农膜回收任务 58.9 吨，回收包装物 20 吨，减少土地污染不少于 8717.2 亩，宣传残留农膜的危害，加深农民对废旧农膜危害的认识；完成建设为农服务中心 1 个，农民合作社服务中心保持持续正常运营；社会化服务面积不低于 5.5 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农服中心持续正常运营		定性	优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会化服务面积	万亩	≥	5.5	10	否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土地污染	亩	≥	8717.2	1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回收废弃农膜	吨	≥	58.9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为农服务中心数量	个	=	1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回收包装物	吨	≥	2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162-重庆市北碚区公共资源综合交易中心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运行和服务保障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公共资源综合交易中心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58.78		
当年预算金额	58.78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为保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正常运行，为市场主体、社会公众、行政监督部门等提供交易场所、交易见证、各类交易服务、政策咨询、交易过程保障、服务硬软件设施保障等服务。							
立项依据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管理暂行办法》(国管令 39 号) 《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标准（试行）》（发改办法规〔2019〕509 号） 《公共资源交易场地建设规范》（DB50T 1379-2023）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交易服务规范》（DB50T 1378-2023）							
当年绩效目标	保障交易平台各类智能化设备、各类电子招投标系统正常运行，至少保障 10 次政府采购重大、民生项目会审，完成工程建设招投标、政府采购、国企采购、国有产权租赁等各项交易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民生项目会审次数	次	≥	1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投标单位满意度	%	≥	95	5	否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场地有效利用率	%	≥	90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招标采购单位满意度	%	≥	95	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易项目个数	个	≥	200	4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404-重庆市北碚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残疾人康复服务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残疾人联合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532.65			
当年预算金额	532.65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为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实施残疾儿童康复救助补助，给予在训残疾儿童生活交通补助；实施残疾人基本辅具捐赠或补贴基本辅具，适配大小腿假肢等；精神病患者服药救助、精神病患者住院救助，建立残疾人康复之家、开展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着力增强专业性康复服务能力，提升残疾康复服务质量，进一步满足城乡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需求。							
立项依据	《残疾人康复条例》 《关于印发“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的通知》 《关于印发“十四五”残疾人康复服务实施方案》							
当年绩效目标	残疾儿童救助 260 人次，精神病患者住院和服药救助 1600 人次，辅助器具救助 100 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	%	≥	80	1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需求的残疾人辅具适配率	%	≥	80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辅具适配人数	人次	≥	10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人数	人	≥	26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院救助人数	人数	≥	200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需求的残疾儿童救助率	%	≥	90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药救助人数	人数	≥	1400	10	否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404-重庆市北碚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残疾人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残疾人联合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228.50		
当年预算金额	228.5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开展残疾人就业方面服务，开展残疾人（子女）大学生救助，实施残疾人创业扶持、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残疾人技能培训，开展残疾人节日慰问（春节慰问等），盲人按摩机构扶持，加快发展残疾人托养服务和照护服务，帮扶城乡残疾人就业创业，巩固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 《关于印发“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的通知》 《残疾人就业条例》 《重庆市残疾人保障条例》							
当年绩效目标	残疾人托养 550 人次，残疾人（子女）大学生救助 320 人次，盲人按摩扶持 20 人次，残疾人技能培训 150 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人技能水平提升率	%	≥	80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残疾（子女）大学生接受教育救助率	%	≥	95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需求的残疾人接受托养服务率	%	≥	4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盲人按摩扶持人数	人	=	20	1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托养服务	人次	≥	550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	=	10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子女）大学生救助	人	≥	320	1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	150	1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4-重庆市北碚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残疾人文化体育宣传服务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残疾人联合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87.80		
当年预算金额	187.8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推动残疾人体育全面发展。实施残疾人奥运争光行动，不断提高竞技水平，对在东京残奥会、全国第十一届残运会取得优异成绩的给予区级奖励。实施残疾人体育健身行动。为重度残疾人提供康复体育进家庭服务。举办“残疾人健身周”等群众性活动。开展“五个一”文化进家庭、进社区项目。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 《关于印发“十四万”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的通知》 《重庆市残疾人保障条例》							
当年绩效目标	根据市残联、市教委、市体育局《关于印发重庆市残疾人残奥听障奥运动项目训练基地建设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对市级残疾人硬地滚球基地、跆拳道基地专项经费给予长训费、基地建设耗材补助、运动员训练补助、意外保险等给予补助，保障基地正常运转，支持残疾人体育训练基地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残疾人体育事业发展		定性	效果显著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重庆市、北碚区争光率	%	=	10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训运动员数量	人	=	24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	=	100	2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获得奖牌数	块	≥	3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404-重庆市北碚区残疾人联合会

单位：万

一级项目名称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残疾人联合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45.22		
当年预算金额	145.22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开展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定期召开区残联代表大会，给予村社助残补贴，开展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 《关于印发“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的通知》 《重庆市残疾人保障条例》 《重庆市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							
当年绩效目标	持续开展持证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完成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60 户，发放残疾人燃油补贴 109 人，购买残疾人意外保险 11000 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持证残疾人调查人数	人	≥	14200	1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燃油补贴发放人数	人	≥	109	1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需求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率	%	≥	80	3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拨付率	%	=	10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意外保险救助人数	人	≥	1100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渝馨家园建设	个	=	1	1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户数	户	≥	60	1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118-北碚区财政局（代编）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市场监管专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289.55			
当年预算金额	289.55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主要用于我区食品安全综合治理、全区食品药品专兼协管员经费、新办企业免费印章制作、市场监管等四个方面工作，切实保障我区市场监管领域重点项目的顺利开展。							
立项依据	《关于聘用专职食品药品协管员的请示》（北碚食药监〔2016〕87号） 《北碚区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实施细则》（北碚委办〔2020〕19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市场监管现代化“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渝府发〔2022〕4号） 《关于为新开办企业提供免费印章的通知》（渝市监发〔2020〕31号） 《关于调整为新开办企业提供免费印章种类的通知》（渝市监发〔2023〕95号） 《关于印发<质量强市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委发〔2023〕11号）							
当年绩效目标	1.全年发展市场主体 5000 户； 2.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400 批次； 3.聘用食品药品协管员 196 人； 4.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大于等于 80%； 5.提升质量意识效果为有效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食品药品协管员	人	=	196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	%	≥	8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批次	=	40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质量意识效果		定性	有效提升	2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发展市场主体数	户	=	5000	20	是

2025 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 309-北碚区自然灾害预警预防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气象业务维持专项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北碚区自然灾害预警预防事务中心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4.50			
当年预算金额	14.5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气象观测是气象工作的基础，地面气象观测是气象观测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为天气预报、气象信息、气候分析、科学研究和气象服务提供重要的依据，居于整个综合观测体系的基础地位。区域站是地面气象观测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为了获取更大范围的地面气象观测资料而布设的站点，其建设有严格规范要求，其获取的数据可为天气预报和气象服务提供数据支撑。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气象工作的通知》（国发〔1992〕25号） 《关于加快发展地方气象事业的意见》（国发〔1997〕43号） 《关于进一步落实气象事业双重计划财务体制的通知》（渝财农〔2015〕311号）							
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区域站资料传输及时率；社会化保障协议签订规范性；保障区域站运行稳定性，完成区域站资料的可用性；业务经费的使用科学合理，项目效益评估；保证人影炮弹发射装备性能稳定，满足北碚地区人工影响天气防灾减灾需求；适时开展蓝天行动，减轻大气污染程度，增强我区自然灾害防御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区域自动站资料传输及时率	%	≥	96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90	1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提供必要服务信息		定性	及时提供	20	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警平台信息发布及时率	%	≥	90	20	是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区域站自动站设备运行稳定率	%	≥	95	20	是